

場所名稱：苗栗縣頭份市信義國民小學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成果

實施日期：105 年 04 月 14 日

參加人數： 32 人

演練內容：■ 滅火訓練

■ 通報訓練

■ 避難引導訓

■ 綜合演練

成果內容：1、■編組訓練提報表

2、■簽到表

3、■課程表

4、■自衛消防編組名冊

5、■成果照片

送件日期： 105 年 05 月 04 日

收件人： (蓋職名章)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提報表

受文者	苗栗縣消防局頭份分隊				
主旨	提報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				
提報人	管理權人： 謝鳴鳳 (簽章)				
實施者	防火管理人：胡政宏 (簽章)				
場所	名稱	苗栗縣頭份市信義國民小學	電話	037-626818	
	地址	苗栗縣頭份市後庄里信中路 36 號			
訓練	日期	105 年 04 月 14 日			
	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滅火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報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避難引導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綜合演練			
	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白天人員之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人員之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體人員之訓練			
	參加人數	_____人	前次訓練日期	民國 __104__ 年 __11__ 月 __18__ 日	
	派員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	消防車支援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_____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	
	其他				
綜合意見 (消防機關填寫)					

1. 依消防法施行細則第十五條第五項之規定辦理，並應於實際訓練日期十日前，提報消防機關，消防機關於該場所實際進行訓練時，應派員前往查察，以確認業已報請消防機關核備之消防防護計畫，是否依規劃日期進行。
2. 為落實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之實施，應結合自衛消防編組進行，故應製定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由消防機關提供必要之指導。

104 年 下 半 年 辦 理 自 衛 消 防 編 組 訓 練 簽 到 簿

場 所	苗栗縣頭份市	場 所	苗栗縣頭份市後庄里
名 稱	信義國民小學	地 址	信中路 36 號

辦理時間：104 年 11 月 18 日

出席人員				

備 考	依消防法施行細則第十五條辦理自衛編組訓練，每半年辦理乙次，每次不得少於四小時，並應事前通報消防機關。
-----	--

辦 理 自 衛 消 防 編 組 訓 練 課 程 表

訓練日期	105 年 04 月 14 日					
時 間	08:10~ 09:00	09:10~ 10:00	10:10~ 11:00	11:10~ 12:00		
課程內容	滅 火 演 練	通 報 演 練	避 難 引 導 演 練	綜 合 演 練		
授課講師	胡政宏	胡政宏	胡政宏	胡政宏		
上課地點	信義 國小	信義 國小	信義 國小	信義 國小		
備考	依消防法施行細則第十五條辦理自衛編組訓練，每半年辦理乙次，每次不得少於四小時，並應事前通報消防機關。					

- 註：1. 每半年至少舉辦一次員工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每次不得少於 4 小時。
 2. 應辦理驗證之場所，每年至少辦理 1 次驗證。
 3. 消防器材操作編排請以該場所**既設消防設備**為之。

苗栗縣信義國小自衛消防編組表 105.04

自衛消防隊長 謝鳴鳳 指揮、命令及監督自衛消防編組。		
自衛消防副隊長 羅靖婷 輔助自衛消防隊長，當隊長不在時，代理任務。		
班別	成員	任務
通報班	班長 廖冠碁 成員 張敬鴻 黃好蓁 (打電話報案)	1. 向消防機關報案並確認已報案。有關報案範例如下： <u>報案範例</u> 火災！信義國小，地址：苗栗縣頭份市信中路 36 號，在 ○○樓的○○○教室燃燒。報案人電話：626-818、手機：0000-000000 2. 向場所內部人員緊急廣播及通報。 3. 適當進行場所內廣播，應避免發生驚慌。 <u>緊急廣播例（重複二次以上）</u> 「辦公室報告，現在在○○樓（或○○教室）發生火災！滅火班請立即進行滅火行動。避難引導班請依指定位置就定位！各層火源責任者請將瓦斯、總電源關閉，並採取防止延燒對策。各位同學（來賓）請依照避難引導人員之指示進行避難逃生。
避難引導班	班長 胡政宏 成員 田婉婷 翁菁苓 林懋縷 古雅慧 李和家 洪淑華 古芸禎 陳寶珠 賴佳秀 林靜美 江玉瑩 巫佳倫 潘毅芳 滕素珍 詹菀菁 謝雅琪 鄭雅橋 替代役	1. 於起火層及其上方樓層，傳達開始避難指令。 2. 開放並確認緊急出口之開啟。 3. 移除造成避難障礙之物品。 4. 無法及時避難及需要緊急救助人員之確認及通報。 5. 運用警示帶、繩索等，劃定警戒區。 6. 操作避難器具、擔任避難引導。 7. 確認所有人員是否已避難，並將結果聯絡自衛消防隊長。 8. 受傷人員之緊急處理。 必要裝備 重點 通道轉角、樓梯出入口應配置引導人員。 以起火層及其上層為優先配置。 • 各居室（或教室）、避難出口等之萬用鑰匙。 • 手提擴音機 • 繩索。 • 手電筒。 • 其他必要之器材。 醫藥箱

滅火搶救班	班長 陳宜尉 成員 顏嘉璘 傅欣惠 劉筱屏 呂建明 林瑞玲 李鳳軒 許鎮麟 吳慧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指揮成員展開滅火工作。 2. 使用滅火器、消防栓進行滅火工作。 <table border="0" style="margin-left: 20px;">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u>滅火器</u></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u>消防栓</u></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①拔安全插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①按下起動開關</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②噴嘴對準火源</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②連接延伸水帶</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③用力壓握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③打開消防栓放水</td> </tr> </table> 3. 關閉防火鐵捲門、防火門。 4. 緊急電源之確保、鍋爐等危險設施之停止供給運轉。 5. 與消防隊連繫並協助之。 6. 受傷人員之緊急處理。 	<u>滅火器</u>	<u>消防栓</u>	①拔安全插銷	①按下起動開關	②噴嘴對準火源	②連接延伸水帶	③用力壓握把	③打開消防栓放水
<u>滅火器</u>	<u>消防栓</u>									
①拔安全插銷	①按下起動開關									
②噴嘴對準火源	②連接延伸水帶									
③用力壓握把	③打開消防栓放水									

苗栗縣頭份市信義國民小學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成果照片



說明：滅火演練



說明：滅火演練

苗栗縣頭份市信義國民小學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成果照片



說明：通報演練



說明：通報演練

苗栗縣頭份市信義國民小學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成果照片



說明：避難引導演練



說明：避難引導演練

苗栗縣頭份市信義國民小學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成果照片



說明：綜合演練



說明：綜合演練